

蔡天心著

# 大地的青春

第一部

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## 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反映农业合作化运动的长篇小说。

作品以东北一村庄为背景，通过东方红农社从酝酿到建成的过程，反映了农村尖锐的两条道路斗争。作品以广阔的生活场景，着重刻画了卜庆奎、张海山等基本群众，和高德刚、杨殿林、赵玉海等基层干部的形象，多方面地表现了这一复杂的斗争历程。

全书共四部，这是第一部，一些矛盾冲突和人物纠葛，在下几部将得到进一步的发展。

## 大地的青春

第一部

蔡天心著

\*

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 
(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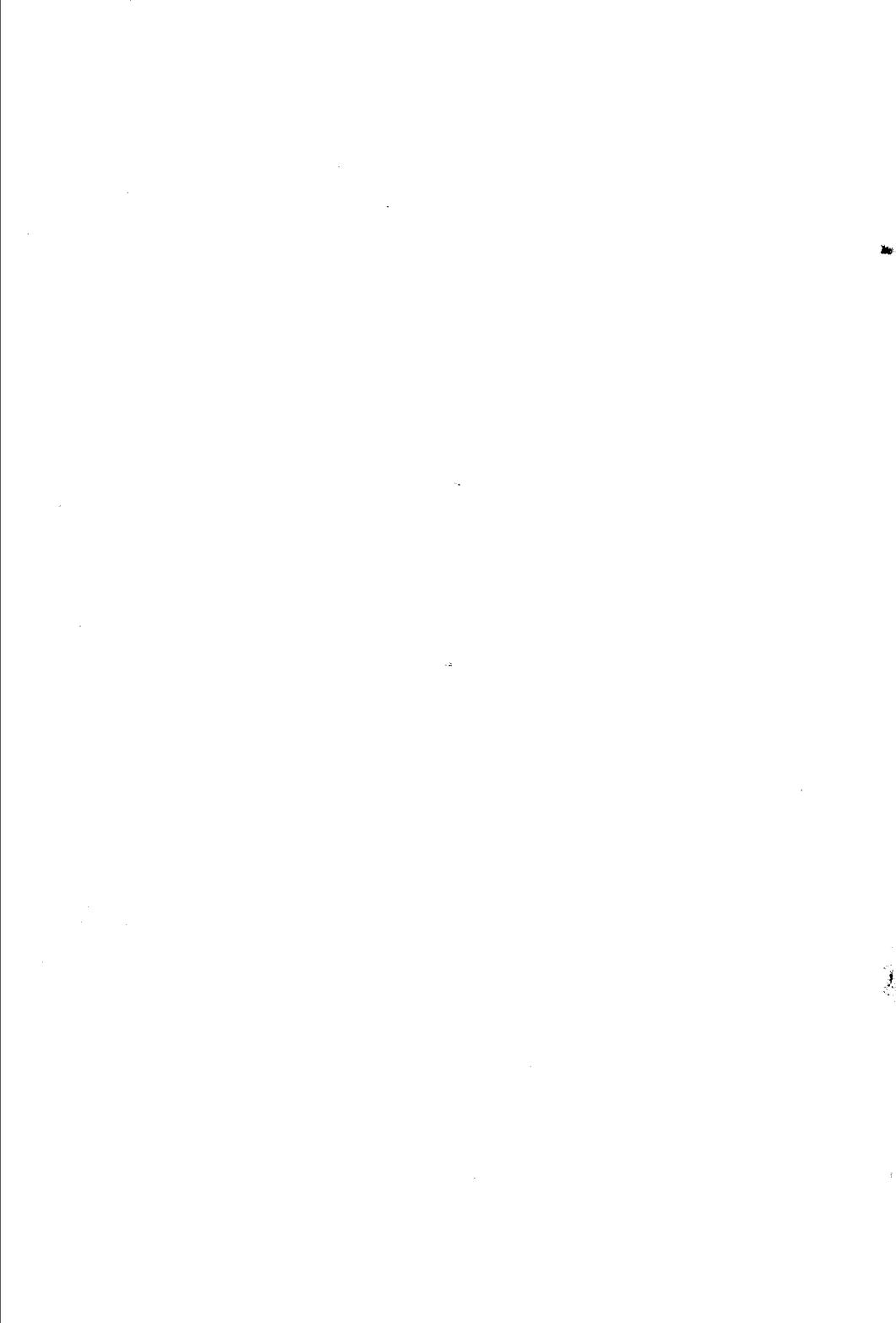
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 
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

\*

开本：850×1163<sup>1/16</sup> 印张：18<sup>2/3</sup> 摆页：7  
字数：432,000 印数：52,001—102,000  
1963年12月第1版  
1980年4月第2版 1980年4月第2次印刷  
统一书号：10158·539 定价：1.55元

# 卷

一



## 引 端

三十多年以前，那时节，清河镇还没修铁道，没通火车，可由于它坐落在从县里去省城的交通大道上，每天，从早晨太阳出到天黑日头落，总有些过往行人：有挑着担儿的，有提着篮儿的；也有挎着包袱、背着行李卷儿的，络绎不绝地顺着大道从镇街上走过。在冬闲季节里，就更杂沓了。半夜刚过，鸡还没叫头遍，大道上便响起了铁车轱辘碾雪的嘎嘎吱吱的声音。一时人喊马嘶，清脆的鞭鞘声和牲口铃铛悠扬而又深沉的响声，在辽阔的雪原里扩散着，远在三五里以外，都可以听得很真切。……因为这镇子处于全区的中心地带，又是管辖清河区全境大小一百多个村子的区公所的驻在地，所以，它就在左近方圆三二十里地面上，成为最有名的大集镇了。黄浊的清河水翻着波涛，蜿蜒地从东南有山岭的高地奔流而下，流过镇街尽西头。高遥遥的河崖上，不知哪年哪月，修了一座镇河的龙王庙。庙门前有两头东西排列的石狮子，和两杆矗立的大旗杆。区公所就紧挨着龙王庙，四周用青砖修筑起八九尺高的围墙，朝南正中是高高耸起的门楼，衬着四个犄角上的炮台，显出一种威严、阴森、怕人的气势。一个身背步枪，面容憔悴，穿着黑制服，戴黑军帽，扎白裹腿的警察狗子——象大烟瘾没过足的样子，不时涕泪交流地仰起脸，张开嘴朝天打哈欠——没精打采地在门楼下边的门洞外来回踱着步子。时不时的有穿着长袍马褂，圆头膀脸的地主豪绅，向站岗

的黑狗子点一下脑袋，或者挥动一下手，便从门楼下边的大门洞里走进去了。站岗的黑狗子，也满脸谄笑，点头哈腰地表示尊敬和欢迎……从区公所大门洞往东，便是那条通过镇子的主要街道，两旁一连溜排过去，有挂着各式各样幌子的杂货铺，饭馆，理发店，豆腐房和煎饼铺。在十字街口上，路南有一家大车店，挨着的是一家风匣呼嗒响，砧锤叮当敲的马掌炉和铁匠铺；路北是一座钉着铁云卷、黑油漆板门的高石头台阶的房屋，门首上高高挂着的红色招牌上，镌刻着一个黄色的“当”字。从黑黝黝的门洞望进去，可以看见那高高的栏柜上，露出一位穿青衣，戴瓜皮小帽的大掌柜的半段身形。路东是一家挂着膏药牌子的中药铺，和它紧隔壁便是门前竖立着两棵红木桩的兽医庄；路西是一连溜两家小客栈。这十字街口是镇子最喧闹的地方。每逢遇见天灾或军阀混战、兵荒马乱的年月，这条通过清河镇的大道，就整天不断流地走着穿得破破烂烂的逃荒躲难的人群：有的男子汉肩上挑着筐篮，一头的筐篮里挑着破行李卷和零乱家俱，另一头筐篮里挑着两三岁的孩子。妇道人家满脸灰尘，头上蒙着一块蓝布手巾，蹒跚着脚步，拖儿带女的跟在后面，走向镇街。这时，清河镇街面离老远就能听见，各种各样腔调汇集在一起的喧闹的声浪。十字路口上拥挤着破衣罗嗦的人们。在小客店外面墙拐角的地方，摊躺着病倒在地的年老的逃荒者。他们好象没人照管似的被扔在那里，用两只无光的眼睛望着天，不停地从嘴里发出哼叫声。有的逃荒过路的庄稼汉，为了搞到一点盘缠钱，就从筐篮里拣出破烂被窝和零乱家俱，有的甚至从身上脱下破衣烂裳来，呼喊着叫卖。小孩子啼饥号寒，叫喊连天；泪珠点点滴滴地从那枯黄的脏污的小脸颊上滚淌下来。路旁边的街沿上，跪着一个八九岁的生得干瘦的小女孩，在耳朵旁边纷乱的小头发辫上，插了一根草棍儿。一个衣衫褴褛的女人，两眼痴呆地坐在

一旁，敞落着胸口，用干瘪的乳房，奶着躺在她怀里的脸色发青、病得可怜的孩子。她泪容满面，惶惶无主地听着站在她身旁的男人——一个黑瘦的中年汉子——用低哑的嗓音，喊出来的凄惨的卖儿鬻女的哀求和难于出口的叫唤声：

“哪位修好积德，把这孩子领去吧……找个活路……救一条命，也救我们全家几条命哇！”

就在这人群拥挤，人声杂乱的十字路口上，有时突然听见一声叫喊：“快闪开！”接着就看见三五个穿黑制服的警察狗子，一个个脸上凶神恶煞的模样，手里端着枪，狐假虎威地吆喝着，押解着六七个庄稼汉，从人堆里穿过去。这些穷庄稼人，都是警察狗子奉命从四乡抓来的。他们倒背着两只胳膊，捆绑着，用绳索拴在一块。黑狗子象赶牲口一样，用马鞭子抽打着他们的脊背。他们有的瞪着双眼，横着眉毛；有的别楞着脑袋；有的斜耸着肩膀，趔趄趄趄地走过镇街。警察狗子押解他们，一直朝着区公所走去。等他们象被吞噬一般走进黑门洞口以后，不多一会，就可以听到那审讯的叱骂声、拷打声和遭受毒刑发出来的呼叫声，直达户外，惨不忍闻。……最后，这凄厉的一声接一声的惨叫，一直从黑门洞口传到镇街上来，长时间回荡在一切喧嚣声浪之上，震动着人们的心弦，久久不散……

一九二一年夏天，过了五月端阳，天气炎热，正是铲头遍地的大忙季节。四乡没有人到镇上赶集，大道上过往行人少了，清河镇的街面上，也就变得冷冷清清，空空荡荡的了。这天，天刚过午，太阳毒花花地照着。铁匠炉砧锤不响，风匣不呼嗒。买卖家门前的挂幌，都象高粱苗一样，被炎热的太阳晒蔫巴得打绺了。兽医庄门前的红柱子，拉着短短的影儿。老狗躲在街坊背阴地方，伸着米粉色的长舌头，轻轻地喘气。三五个穿白裤褂的

买卖人，坐在饭馆子门外松枝搭的荫棚下的凳子上，有的在抽烟，闲唠嗑；有的在打瞌睡。整个街面，象掉在火炉里一样灼热。

正在这时，有几个人影，从镇西口走进街道上来了。为首的是一个大高个老头，他身上穿着一件灰不灰蓝不蓝的破大布衫，前后襟却折叠起，掖在腰带上。他光着头，宽阔多皱的脸膛，被太阳晒成古铜色，两鬓斑白了，下颏蓄着一抹蓬蓬的花白胡髭，带着风尘仆仆的样子。他虽说有五十开外的年纪了，但看上去，体格和腿脚还十分硬朗。他背上背着一个小男孩。这男孩生得方面大耳，圆头虎脑，只是由于饥饿的折磨，小脸焦黄，眼眶也变得乌青了。老头子后面，走着一男一女。男的也是长条身材，生着一张赤褐色的四方脸，头戴一顶破苇笠，身穿一套让汗渍白了的蓝布裤褂，赤脚打掌地走着。他肩上挑着一副担儿，一头是行李，一头是破烂杂物。那个妇女年龄在三十左右，中等身量，面庞微黑，眉清目秀，头上包着蓝布帕子，盖住了脑后的发髻。她胳膊弯里挎着一个蓝布包袱，走得满脸是汗。三个人蹒跚地来到饭铺门口的荫棚下面，歇了脚。老头子蹲下身，把小孙子放到地上，回手从自己后腰带上，抽下一条灰土土的毛巾，边擦着脸上的汗珠子，边朝那个坐在条凳上闲唠嗑的矮胖子央告说：

“掌柜的，行行好，有残羹剩饭，给点吃吧！……可怜俺的小孙孙，实在饿的不行了！”

“去！去！没有。”坐在条凳上的胖掌柜，挥打着蒲扇，连看也不屑看他一眼，厌烦地哼叱说，“你这要饭的，也不睁开眼看，这是啥地方？要是都到饭馆门口来要饭，你说，我这个买卖还开不开啦？”

“掌柜的，你有客人吃剩下的，就施舍一点吧！”那个中年汉子把担儿放在一边，走上前来，接着说，“俺们不是要饭的，俺们是从山东家逃荒过来，投亲不遇。……”

“我没工夫答对你们，这年头，跑大门要着吃的，有的是！我有残羹剩饭还留着喂狗呢。去！到别处去要吧！”

“你不给就算了，为啥出口伤人？”中年汉子气不忿地嚷嚷起来。

“我咋出口伤人啦？我剩下的菜饭就是喂狗也不给你们，你能咋的？”胖掌柜说着，从凳子上跳起来，走到中年汉子面前，一只手象挥打苍蝇似的挥打着蒲扇，另只手扑拉着中年汉子说，“去，去！给我走开！你有理别地方讲去，我这荫棚不是给你们歇凉的！”

“你不让歇凉，俺们走，你这么使劲操我干啥？”中年汉子横眉立目地说。

“操你能怎么样？”

“操俺就不行。”

“不行也操了，你爱咋咋的！”

两个人，三说两说，吵将起来。老头子生怕他俩动手，一边紧着向掌柜的说好话，一边拦挡儿子。坐在荫棚里的人，也都一齐过来劝解，一时哪里解劝得开。可谁知这一吵不打紧，却惊动了一位在饭馆子雅座里吃饭的客人。这人姓翟名元龙，家住离清河镇八里路的向阳村。他是这家饭馆的老主顾。这一天，他因铲地的人手不够，怕打不开苗，到镇上来叫工夫，转悠了半天也没叫着，正独自一人坐在饭馆里喝闷酒。他听得外边吵嚷，就离开座位，用手掀起白布帘，向外一看，看见这几个逃荒模样的人，不由心中大喜，立即举步走出屋，满脸赔笑地拦住掌柜的说：“喂，赖掌柜的，看在我面上，少说一句，让他们在这儿歇上一会吧。”

他一面说着，一面向掌柜的递了个眼色。胖掌柜心里也明白了八九分，因此就赔笑退到一旁去了。这时，翟元龙转过身

来，招呼老头儿和中年汉子夫妇，在条凳上坐下，又特地给小孩买了一个馍馍，给三个大人要了一壶茶水。等他们润过嗓子，向他道了谢之后，翟元龙这才开口问起老头子的姓名，和他一家外出逃荒的始末根由。原来，这老头子姓卜名海发，儿子万贵，家住山东蓬莱。因家乡连年荒旱，颗粒不收，加上官款私债勒索，势逼无奈，这才背井离乡，带领一家大小六口人，闯关东。一路上，他老伴经不住奔波劳累，死在沈阳小客店里。又因为耽搁了些时日，盘缠用尽，无奈只得忍痛将五岁的小孙女，卖给了店主人。这样，六口之家便只剩下了四口。好歹对付着到了地方，哪曾想扑了个空，要投奔的亲戚，早已不在了。有人帮他出主意，劝他到长白山林场去当木把。一家人无处可投，不得不走这条道。老头子生性倔强，不愿向人诉苦，只是那人问起来，这才大略地说了。那人一听，脸上现出十分同情的样子，皱着眉头，沉吟了半晌，然后说：

“既然这样，我倒有个主意，可不知道行不行？”他看了中年汉子一眼，也不等老头子答复，就又连忙接下去说：“如果你们不嫌弃，我可以管个闲事，介绍你们个吃饭的地方。你们爷俩，怎么也能养活两口家，这位大嫂，身板也挺利索，要干活也闲不着。——他说到这，侧过脸去，向女人瞟了一眼，又掉过头来说——可就不知你们爷俩庄稼活咋样？铲地能拿得起来不？”

“俺爷俩在家就给人种地，不敢说行，总还能跟得上。”老头子谦虚地回答，声音里带着掩饰不住的欣喜。

“你放心，先生。你要给俺们管事，一准错不了！”中年汉子抢着说，“不管啥样打头的，跟不上，俺一个子不要。”

“那好哇！咱就一言为定了！”那人也十分高兴地说，“我给你们开个条，你们马上就可以去了。”说着，他回头向掌柜的要来纸笔，伏在桌子上写将起来。

卜海发向儿子和儿媳妇看了一眼，惊喜里交织着担心的感情，仿佛怕把什么幸运吓跑似的，小声地问说：

“那场离这有多远哪？”

“不远，八里来地。”

那人说着，就写完了。他放下笔，用手擎着纸条儿，走过来，向村镇外面一条白亮亮的大河指了指，说：

“这不，从这向东南街口，走出镇子，顺着那条河，一直往前走，过一个村堡，再往前走，第二个村堡就到了。进堡子到前街，打听姓翟的就行。”

老头子站起身，仔细地用眼睛端详着这位慷慨帮助他的、教书先生模样的人，又回头看了看坐在两旁条凳上的人，心里真是说不出的感激。他一边恭敬地把纸条接在手里，一边问道：

“敢问你先生上姓？”

“在下也姓翟。”那人象毫不在意地微笑着，安慰他们一家人说，“这没啥，你们只管放心去吧，到那干庄稼活，比去东山里砍木头好，只要你们好好干活，准能有饭吃。”

这样，卜海发就把纸条揣在怀里，背着孙子庆奎，领着儿子、儿媳妇，一家四口人，投奔向阳村去了。

进了村子，在打听信当中，得知他投奔的老翟家原来是这个村有名的大财主。而且，人们一看见字迹，就异口同声说这是大东家翟元龙的手笔。特别出乎卜海发爷俩意料之外的是：当他们跨进翟家正房门口时，那人已经早来家了。他改换了衣装，身穿一套白夏布裤褂，头戴一顶瓜皮小帽，坐在一张崭新的紫檀木太师椅上，手里捧着银亮的水烟袋，一边咕噜噜地抽着，一边和他们打招呼，谈起工夫价钱来了。……

前面叙述的是三十年前，卜海发一家人逃荒和在向阳村落

户的情景。我把它当做一个楔子，一个引端写在这里。

老卜海发爷俩到向阳村以后，先给翟元龙打短工，做长工，两年后，老头子领儿子、媳妇自己开荒，曳死曳活地干，终于累死在地里。……老头子死后，翟元龙霸占了开荒地，卜万贵不服，打官司，告到县衙门，公堂辦理，卜万贵和翟元龙拚命，被翟元龙打死……他们一家人的过去，正象当时几亿中国农民遭受的苦难一样，他们并没有逃出灾荒，找到生路。这种痛苦的生活一直继续到解放，在党的领导下，斗倒地主，土地还了家，卜家的冤仇才算得报了。……

三十年，说起来话长，不是三言五语可以写得完的。现在，我要叙述的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初，清河镇向阳村这一地区农民生活的图景。我的故事，就从这个背在老爷爷背上的小孙孙开始。当年的小庆奎，如今已是一个三十五六岁的中年汉子。他正经历着人生当中生命力旺盛、年富力强的时期，在家庭里是一个有四个孩子的爸爸了。他在解放前是一个又劳又苦的雇农，现在虽然分了土地，参加了互助组，被推选为互助组的副组长，但实际说来，仍是一个普通而又平凡的劳动者，一个地地道的贫农。他虽说在我故事开头，还不是叱咤风云的人物，但我却无法不从他的生活开始写起……因为我在农村里，遇见象他这样，在合作化运动伟大斗争中，逐渐成长起来的人物实在太多了。我的喜爱和同情，也是在他们这些心直性耿，而又具有克服艰难困苦的韧性的贫农身上，特别是在五十年代初，他们身上闪耀出的光辉，和表现出来的那种勇往直前的革命气概，直到现在还深深地激励着我，成为推动我写作的力量。……

# 第一章

一个晴朗的春天的日子，傍晚时分，湛蓝的天空，显得格外明净。欲落的太阳，闪射出耀眼的金光，照着这个挨近清水河岸旁的小村庄——向阳村；照着村前一马平川的褐色耕地；也照着村子后面那赭色的石崖和岭岗。从这条岭岗上向东望过去，远远地，长白山象一座巨大的屏风似的矗立着，层峦叠嶂，气势雄伟。那终年积雪的主峰，银灿灿，白皑皑，巍峨挺秀，高耸入云，象擎天玉柱一样，昂首屹立，俯瞰拱卫在它脚下的群山：著名的鹰嘴峰、象鼻崖、龙岗山、凤凰岭，……山连山，岭挨岭，蜿蜒起伏，郁郁苍苍，笼罩在一层淡紫色的暮霭里。近处，可以看见山谷、丘陵、谿口和在灰色树林掩映里的、若隐若现的村庄。村子西头，清水河的深青色的冰面，也在阳光照射下，煜煜闪光……从村子人家的屋顶上，袅起一缕缕烧晚火的炊烟，时不时地有妇女们唤猪唤鸡的尖噪音，从村子的街道里，传到后岗上来。……

卜庆奎挑着一担柴禾，顺着后岭岗上的小路走回村来。他是个身材高大的汉子，生得腰圆背阔，粗眉大眼。此刻，他正迎着落日走着，那张四方大脸膛被夕阳映照得红彤彤的。他头戴一顶耳扇磨成光板的狗皮帽；上身穿一件肩膀上露棉花的蓝棉袄，下身穿一条膝盖上补补钉的灰棉裤，腰里系一根用破布条编成的绦带，脚上穿了一双打了掌的棉胶鞋。肩头挑着两担荆柴和松树缨子，沉甸甸的，看上去足有二三百斤，可卜庆奎挑起来

却显得很轻快，丝毫没有吃力的样儿。一个年纪有十四五岁的少年，背着一捆柴，跟在后面，这是他儿子春生，脸色，长相，看上去和爹差不离，只是个子比爹矮半头；眉眼显得清秀一些。他弯着腰，闷着头，手里横拎着一根柞木棍儿，急三忙四地，一股劲儿猛赶着爹。他已经累得满脸通红，浑身是汗，气喘吁吁的了，时不时地有豆粒般的汗珠儿，从他那平正的前额上沁出来。

卜庆奎走了一会儿，回过头去看看儿子，见把他拉得远了，便有意放慢脚步，好让儿子跟上来。现在，卜庆奎已经走到岭岗顶头了，他用闪亮的眼睛，四下望望，慢慢把柴担换了个肩，轻轻地舒了一口气，心里说：“快到家了，歇一气再走，别把他累着了……还有，那桩事也该和他说得了。……”他沉吟地想了想，便把柴担放下了。当他看见儿子那摇摇晃晃，吃力的样儿，着实有些不忍，就连忙走过去，把他接上来。

“爹，咋又歇气了？”儿子睁着两只黑乌乌的眼睛问说。

“你累了，咱歇会儿再走吧！”爹说。

“别歇了，我不累。这不就到家了吗？”

“放下吧，瞧你这一头汗。”爹爱怜地说着，一边帮儿子从肩膀上把绳套解下来。等儿子把柴禾捆放在路旁边，爹又顺手从脖子里解下一条旧毛巾，递给了儿子。然后，回身坐在柴担上，慢慢地从怀里掏出一根短烟袋来，在烟荷包里揉了揉，装满一锅子烟，划了根火柴，点着了，面对着岭岗底下袅起晚烟的村子，和欲落的金色的夕阳，默默地抽起烟来。从外表上看，他样子象是很安静，可他的心里却象飘漾在他眼前的烟丝一样缭乱哪！一件关系他儿子终身和前途的事，使他不知如何说好了。

原来春生这孩子是前年暑假在清河镇完小毕业，考入县中学的，现在正放寒假在家，整天帮爹干活，挑水、拣粪、打柴。他初中已读满一年半了，在学校是个全优的好学生。照春生的

心愿，原想读完中学，多学点知识，将来好为农村社会主义建设服务。卜庆奎当初对儿子的未来也抱着很大的希望。可想不到近几年，又死牲口，又闹病，地种的不顺劲。入了互助组，日子不但没见强，反而拉了好多饥荒，过的一年不如一年。他找不出别的缘由，只怪自己孩子多，人口重，他一个人养活一家子大小六口人，单单家常过日子，穿衣吃饭，就够不易了，还要供两个孩子上学念书，这就不能不使他更加感觉吃力。他象掉在泥塘里一样，左扑腾，右扑腾，任你使多大劲儿，也扑腾不出来。在心力交疲，没办法的时候，他也就不能不在春生身上打起算盘来了。“是啊！他已经长大了，凭他这个个头，至少可以当上个半拉子。”他想让儿子停学了。“上学念书，要往外拿钱供他，要能下地干活，他一年挣的，顶不济，也够他自己吃穿了。干好了，还能剩几个贴补贴家里。”在夜里睡不着觉的时候，他把话和女人说了。他女人开头说不行，后来看看家里实在没别的法儿，也只得由他了。这样，卜庆奎就想把这个打算和儿子谈一谈。但总迟疑着没开口。现在，眼瞅离开学就不几天了，再拖着是不成了，可怎么说呢？他在心里寻思着，一时有些犯难起来。有好半天，他闷着头，不言语，只是一个劲地大口大口地吸烟，一会儿，他俯下身去，似乎从人家屋顶上的炊烟里看出了什么似的，呆呆地出起神来。他看见缕缕的炊烟，在夕阳影里现出不同的颜色，有的发黄，有的发白，有的淡蓝，有的乌黑。那几缕浓浓的烟柱，又粗又壮，是从那些车马壮实的大院烟囱里冒出来的。这里面第一个要数后腰街的夏金旺，他家的两个烟囱，就象两根大旗杆似的竖立着，青砖抹缝，高出屋脊。其次就是西腰街他二大舅子周贵家了，他们人口多，新修的砖烟囱，也很有气势。但他自己家的烟囱里冒出来的烟却是那么无力，断断续续，萎靡不振，没有一点生气。卜庆奎看着，不知怎的，那从小时候来到向阳村的

记忆，一下子都扑到心坎上来了。他举起头来，看看那巍峨的长白山的雪顶，看看那郁郁苍苍的大林子，墨黑的巨影，仿佛还是三十多年前他小孩子时候一样。三十多年了，山和大林子没有一点儿改变，可是他卜庆奎，却经历了多大的变化啊！他回想着，又低下头去看看自己屋顶那袅袅欲断的炊烟，不由深深地吁了一口气，带着无限感慨，叹息着说：

“唉，人不走字，连房顶上的烟冒的也没劲啊！”

“爹，你咋又迷信起来了呢？”儿子说。

“唉，不是爹迷信。”卜庆奎愁闷地看着儿子，含糊地说，“你还小，不知道过日子的艰难哪！”

“我咋不知道呢？”儿子说，“叫我看，咱要不入我二舅那个组就好了。什么互助？还不都是各顾各，自私自利，把脑袋削个尖儿，钻心觅缝，想占别人便宜。啥事都是先尽他们车马户，轮到咱头上，啥都晚了。人家高大叔那个组就不一样，公平合理，大伙说了算，谁的地该早种就早种，该先趟就先趟。爹，咱为啥不换到高大叔那个组呢？”

“你别说小孩话了，这又不是换东西，说换就换了。要换组得先退组，才能入那个组哩！”

“退就退呗，这个破组，早退一天，早好一天。”中学生气愤地说。

卜庆奎一边吸着烟，一边闷头听着，儿子的话正说到他的心上了。说实在的，这几年，他对自己这紧紧巴巴的日子也不是没思量过，可穷根究竟在哪里呢？爷爷死的时候，他还小，别的什么都记不得了，只记得爷爷再三嘱咐爹说：水有源，树有根，土坯块是咱庄稼人的大根本。爹为了他家东长垄那块开荒地，把一腔子血倒在翟家大院里。他自己，从小到大，受了二三十年苦，直到解放以后，斗倒了翟元龙，东长垄这才回了家。按照爷爷的

话，有了地，日子就该好了，可谁曾想，在土改的第二年，他就把分的牲口死掉了。这一来，他象鸟儿断了翅膀，再也飞不起来了。他有时想，他所有的不幸都是从这儿开始的。没有牲口，在互助组里，就象雇给人扛活一样，啥都得听人家喝。他虽然应名是副组长，可啥也说不响，牲口是人家的，辕马家什也是人家的，缰绳头攥在人家手里，人家不愿意往哪块地里赶犁杖，就不往哪块地里赶，你又有什么法呢？所有权是人家的！这在卜庆奎看来，是天经地义的呀！贫困户，没有牲口，人家说不给种，你就种不上地，你不听人家喝，又能咋的？你也不能成天和人吵架拌嘴呀！象儿子刚才说的那些，卜庆奎也不是没看出来，他是看在眼里，忍在心头。有些事，明知不对，可也没法儿，只好吃哑巴亏。现在，连平素不在家的儿子都向他提出来了，他只得解释地说：

“这事我不是没寻思过，我也和你高大叔提了，可他一再劝我，别三心二意，留在组里想法帮你二舅把组搞好，咱还能一点儿不管别人，光顾自己吗？”

“咋能搞好？他光听魏大舅他们的话，你有啥法儿？你寻思寻思，要老这么下去，大伙也都跟着吃亏受累，人家还会说你这个副组长和我二舅是一条藤呢。”

“这不会，一个组里，谁是啥属性，大伙心都明镜似的。”卜庆奎说，停了停，又接下去，“我没说，咱组里人家有车马的有实力，说话嘴就大，困难户各有各的难处，我也没有啥法儿！”说到这里，他长长地打了个唉声，望着儿子显得有些为难地说：

“唉，说来说去，这些都是井照着的事儿，远水不解近渴啊！咱现在只能靠自己多干点。因此，爹想和你核计核计，打算让你今年别上学念书了，在家帮爹下地干活，你看行不行？”

“啊！爹，那咋行呢？”春生惊异地问说，仿佛被爹这突然的问话闹懵了。这件事对于一个上进心很强的孩子刺激实在太大